**公 告**

车辆所有人、管理人：

经查，位于北京市东城区豆瓣三号楼楼下的电动三/四轮车车辆，涉嫌违反《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》第三十五条规定，请您对该车辆自行清理和处置，共同维护良好的城市环境秩序。

请该车辆所有人、管理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，携带本人身份证明文件、购买车辆证明、授权委托书等材料自行或委托他人向本行政机关主张权利，并接受调查。逾期无人主张权利且不自行清理车辆的，本行政机关将依据《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》第三十五条规定依法予以清理。

行政机关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六条17号

联系电话：64012334

附件:车辆照片

2023年12月12日